

台州市台鲁轨道构件有限公司年产1.5万环盾构管片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意见

2020年7月17日，台州市台鲁轨道构件有限公司根据《台州市台鲁轨道构件有限公司年产1.5万环盾构管片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三门县浦坝港镇海山村；

建设规模：年产1.5万环盾构管片生产项目；

主要建设内容：企业租用三门县浦坝港镇海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三门县浦坝港镇海山村村民委员会所属的前门山体农村集体建设工业用地，年产1.5万环盾构管片生产项目。项目实行三班制24小时生产，年工作330天，厂区内提供宿舍与食堂。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4月企业委托浙江东天虹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台州市台鲁轨道构件有限公司年产1.5万环盾构管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9年5月29日通过了台州市生态环境局三门分局（批文号为三环建[2019]58号）。

目前，台州市台鲁轨道构件有限公司年产1.5万环盾构管片生产项目主体工程 and 环保设施已同步建成并正常运行，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的条件，并已委托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完成了竣工验收监测工作。

（三）投资情况

总投资为15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6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台州市台鲁轨道构件有限公司年产1.5万环盾构管片生产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变更情况如下：桥式起重机（5t）增加 2 台，数控弹簧机减少 1 台；蒸养工序实际在 11-2 月气温较低的情况下进行。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分析，以上变动对不改变企业产能、不增加污染物排放量，参照环办【2015】52 号和环办环评【2018】6 号文件，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一）废水

本项目仅排放生活污水，主要污染因子为化学需氧量、氨氮等。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附近污水管网，由三门县沿海工业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运输车辆粉尘、堆场卸料、铲车运送粉尘、堆场扬尘、传送粉尘、焊接烟尘、储罐进料和搅拌机粉尘、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以及食堂油烟废气。

运输车辆粉尘通过洒水抑尘、道路硬化减少影响；堆场卸料、铲车运送粉尘通过洒水抑尘；传送粉尘通过加盖密闭减少影响；焊接烟尘通过焊接烟尘净化设备收集处理后排放；储罐进料和搅拌机粉尘通过 1 个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天然气锅炉采用低氮燃烧，通过 8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设备处理后至屋顶高空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各类设备生产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项目采取了以下措施来降低项目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合理布置设备的位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四）固废

本项目固废为金属边角料、收集粉尘、混凝土残渣和职工生活垃圾，废包装桶原厂家回收。本项目不产生危险固废。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一）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项目厂区雨污分流，污水排放口废水中的pH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动植物油、石油类排放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磷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相关标准限值)，符合三门县沿海工业城污水处理厂纳管标准。

2、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运输车辆粉尘、堆场卸料、铲车运送粉尘、堆场扬尘、传送粉尘、焊接烟尘、储罐进料和搅拌机粉尘、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以及食堂油烟废气。

监测期间，项目储罐进料和搅拌机粉尘有组织排放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2标准要求。项目锅炉废气的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3特别排放限值(其中氮氧化物的排放满足《关于开展台州市燃气锅炉低氮改造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项目厂界颗粒物参照点与监控点的浓度差值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3标准，颗粒物浓度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敏感点颗粒物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限值。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测量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的要求。敏感点声环境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4、固废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固废主要为金属边角料、收集粉尘、混凝土残渣和职工生活垃圾，原料包装桶原厂家回收利用，不做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的贮存场所基本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的相关标准要求。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年排放化学需氧量0.170t、氨氮0.017t、粉尘1.6297t、氮氧化物0.304t，符合批复控制值(化学需氧量0.252t/a、氨氮0.025t/a、粉尘2.0088t/a、氮氧化物



台州市台鲁轨道构件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环盾构管片生产项目竣工环 境保护设施验收会签到单

时间：2020年 7月 17日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验收组负责人				
1	李波	台州市台鲁轨道构件有限公司	18989658333	37088219850705121X
验收组人员				
2	徐... ..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	18758620826	33182716520027
3	袁... ..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	15827694591	332625197510100016
4	台州市环境科技协会	15566879887	33260119610130017
5	台州市环境科技协会	1556688285	33100319911120312
6	毛文... ..	浙江科杰检测有限公司	15757617596	33100419920626122
7	台州市台鲁轨道构件有限公司	19156846299	372978198402113954
8	浙江天虹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5867187189	411522198710304519
9				
10				
11				
12				
13				

